

「醫療暴力防治海報徵選」活動簡章

106/04/15 第十屆第五次理監事會通過

■ 指導單位

衛生福利部、內政部警政署

■ 主辦單位

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

■ 協辦單位

台灣醫院協會

■ 活動目的

為宣導醫療暴力防治，讓民眾了解醫療暴力的嚴重性，呼籲社會大眾同聲譴責暴力，讓醫護安心工作，特辦理本活動

■ 活動主題

醫療暴力防治

■ 報名資格

關心醫護及醫療環境安全之人士皆可，歡迎全國民眾共襄盛舉。

■ 收件時間

每人限投 2 件作品參賽，即日起收件至 6 月 15 日(星期四)截止，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 獎勵辦法

第一名(一名)，獎金新台幣參萬元整及獎狀乙紙。

第二名(一名)，獎金新台幣貳萬元整及獎狀乙紙。

第三名(一名)，獎金新台幣壹萬元整及獎狀乙紙。

佳作(若干名)，每件作者獲頒新台幣貳仟元及獎狀乙紙。

(經公布得獎之作品，得獎人不得要求取消其得獎資格。若甄選作品未達標準，各該獎項得從缺。)

■ 活動流程

報名&收件日期：即日起至 6 月 15 日截止

獎項公佈日期：7 月底

頒獎典禮：日期及地點另行通知

■ 規格

1. 海報作品規格

尺寸：菊全開尺寸(840*594mm)之電腦繪圖

格式：AI 檔 (解析度為 300dpi 之 CMYK 四色印刷模式)

2. 上傳作品規格

尺寸：A4 電腦繪圖

格式：PDF 檔 (解析度為 96dpi 以上)

檔案大小：20MB 以內

創作理念字數：300 字以內

檔名格式：姓名_作品名稱

3. 海報必備元素

(1)一句簡潔有力的醫療暴力防治標語

(2)衛生福利部、內政部警政署、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醫院協會 關心您

■ 報名方式

- 1.採網路報名，報名網址: <https://goo.gl/sRFNuW>
- 2.申請文件如下，請自行於本會網站(<http://www.nurse.org.tw>→訊息公告)下載，創作理念採 word 檔；同意書請列印紙本簽名後，掃描成.pdf 檔案上傳。
 - (1) 創作理念(附件一)。
 - (2) 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附件二)。
 - (3) 若作品有可資辨識之人像，需檢附「肖像權使用同意書」(附件二)。
- 3.如報名二件以上作品，請分別上傳報名資料、檔案及電子檔作品。
- 4.參賽作品一律不退件，作品上傳之後，若有任何疑問，請與本會確認。

■ 評選方式

- 1.收件截止後由本會邀集專家與醫護代表進行評選。
- 2.所有獎項得獎名單預訂 106 年 7 月底於本會網站公布，並另行通知得獎者。
- 3.評選標準另行訂定。

■ 注意事項

- 1.參賽者須詳閱徵選辦法等相關規範，若作品與任一規定不符，則不列入評選。
- 2.得獎者須依主辦單位要求之海報作品規格，提供得獎作品之電腦檔案，以利後續作業。
- 3.參賽作品須為原創，若作品中有使用到其他智慧財產權創作物時，請於交件同時檢附智慧財產權來源相關證明文件或授權書。
入選作品若涉嫌抄襲、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或涉及暴力、色情、謾謗等違反善良風俗者，一經察覺，立即取消得獎資格（獎位不予遞補），追回獎狀及獎金，其衍生的民、刑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擔，與本會無關。
- 4.參賽作品應符合主題，並限於「未曾公開發表者」或「未曾在其他參賽獲獎者」。作品中若涉及個人資料，除不得外流外，尚須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為保護被拍攝者之隱私，若海報中能明顯辨識被拍攝者身分，則參賽者須出具肖像權使用同意書(如附件)，以證明取得被拍攝者之同意。
- 5.得獎者需簽署『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如附件)，將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自公布得獎日起，無條件讓與本會。本會享有無限次數使用於報章雜誌及本會刊物文宣、網站等及公開傳輸之著作使用權，並得重製、改作及編輯，不需另給報酬。除前開所稱著作財產權之外，作者亦不得對本會主張或行使著作人格權。
- 6.參選作品請自行留存原稿備用，交付之參賽作品不予退件。評審前若遇不可抗力之任何災變、意外等事故所造成之損毀，由主辦單位另行通知交付備份作品，對毀損之作品恕不負賠償之責。
- 7.獎項由評審會議視參加隊伍及作品水準，可以「從缺」或「增加得獎名額」辦理，獎金隨實際情況彈性調整，以不超過原獎金之總額為限。
- 8.本會依稅法相關規定，先行扣繳得獎者之所得稅(中華民國國籍者代扣繳 10%；非境內居住之個人、外僑及大陸地區人民代扣繳 20%)，再發給實際獎金數額。
- 9.參加者一旦投稿，將視為同意本活動簡章之各項規定。未盡事宜，本會保有隨時修改及取消活動之權利，於本會網站公告，無需做事前通知，亦有權對本活動之所有事宜作出解釋或裁決。

■ 其他

對本徵選活動相關事項如有疑義，請洽承辦人：吳香頻組長；
電話：02-2550-2283 分機 16；E-mail：nurse@nurse.org.tw

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
醫療暴力防治海報徵選

姓名：

作品主題：

創作理念(300 字以內)：

醫療暴力防治海報徵選 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

茲同意無償授權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使用本人及本人所代表團隊報名參加本活動之作品。本人及本人代表團隊同意並擔保以下條款：

1. 本人及本人代表團隊授權之作品內容皆為自行創作。
2. 本人及本人代表團隊，擁有完全權利與權限簽署並履行本同意書，且已取得簽署本同意書必要之第三者同意與授權（例非原創標語、畫面……等版權授權）。
3. 授權之作品無侵害任何第三者之著作權、專利權、商標權、商業機密或其他智慧財產權。
4. 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同意由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取得，並供典藏、推廣、借閱、公布、發行、重製、複製及公開展示播放、上網等及有為其他一切著作權財產權利用行為之權利。
5. 本人及本人代表團隊不應運用同一作品參與其他類似比賽，亦不應運用前已獲佳作以上之作品參與本競賽。
6. 如違反本同意書各項規定，本人及本人代表團隊應自負法律責任，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並得要求本人及本人代表團隊返還全數得獎獎勵，本同意書內容範圍內，因可歸責於本人及本人代表團隊之事由致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受有損害，本人及本人代表團隊應負賠償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之責。

此 致

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

立同意書人：

簽署日期： 年 月 日

醫療暴力防治海報徵選 肖像權使用同意書

本人（甲方）_____（被拍攝者/未成年人之法定代理人）同意並授權拍攝者（乙方）拍攝、修飾、使用、公開展示本人之肖像，由拍攝者使用於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所舉辦之醫療暴力防治海報徵選活動之作品上。本人同意上述著作（內含上述授權之肖像），該拍攝者就該攝影著作享有完整之著作權。

立同意書人：

甲方： 身分證字號： 電話：

乙方：

簽署日期： 年 月 日